

三门峡市教育局 三门峡市气象局 文件

三教文〔2022〕61号

三门峡市教育局 三门峡市气象局 关于印发《三门峡市暴雨红色预警信号停课 工作实施细则》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体（教文）局、气象局，市直各学校：

现将《三门峡市暴雨红色预警信号停课工作实施细则》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三门峡市教育局

三门峡市气象局

2022年3月31日

三门峡市暴雨红色预警信号停课工作实施细则

为贯彻落实《河南省教育厅 河南省气象局关于在暴雨红色预警条件下实行停课措施的通知》（教安全〔2022〕51号），深刻汲取郑州“7·20”特大暴雨灾害教训、推进问题整改、进一步完善极端天气应急响应联动机制，结合《河南省暴雨红色预警信号停课安排指引》规定，三门峡市教育局、三门峡市气象局共同制定本实施细则，并提出相关要求，请遵照执行。

一、提高认识

在暴雨红色预警条件下采取停课措施，是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防汛救灾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的体现，是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具体举措，对保障师生生命财产安全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各地教育行政部门、气象部门要切实提高思想认识，精准做好气象预报、在暴雨红色预警条件下停课等各项工作，维护教育系统安全稳定。

二、停课标准

（一）各级教育、气象部门明确以气象部门发布的暴雨红色预警信号为停课标准。

（二）暴雨预警信号发布遵循“属地管理”原则，气象部门发布暴雨红色预警信号时，教育部门发布对应区域内所有幼儿园、中小学校、中等职业学校（以下统称“学校”）停课、复课通知。

三、停课安排

本通知适用于全市各县(市、区)气象部门发布暴雨红色预警信号时，对应区域内开展教育教学活动的所有学校的停课安排。

(一)如教育部门在上课前发布暴雨红色预警信号停课通知，学校应采取紧急措施，确保校舍开放并有足够的人手照顾可能到校的学生，并做出恰当安排，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安排学生回家。

(二)如教育部门在上课期间发布暴雨红色预警信号停课通知，学校应采取紧急措施，取消或停止一切户外教学活动，采取必要措施，保障在校学生的安全，不应立即让学生回家，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安排学生回家。

(三)气象部门变更或解除暴雨红色预警信号后，教育部门要进行综合研判分析，适时发布复课通知，确保学生安全复课。

四、发布与传播

(一)各级气象部门要加强对暴雨预警信号的技术研究，严格执行预警信号发布相关规范制度，及时研判发布责任区域暴雨红色预警信号，努力做到科学、精准发布。

(二)各级气象部门在辖区内准备发布暴雨红色预警信号时，应及时向当地党政有关领导、同级教育部门、上级气象部门报告。

(三)各级气象部门通过当地国家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网站(<http://www.12379.cn/tb/index.shtml>)发布暴雨预警信号，各级气象部门要在5分钟内通过气象决策服务云MAS短信平台及

微信“叫应群”将暴雨红色预警信号（包含变更和解除）及时发送给同级党政有关领导和教育部门负责人，并做好预警发送、接收情况的监控。

（四）各级教育部门负责人通过手机短信接收暴雨红色预警信号（包含变更和解除）后，要在5分钟内在微信“叫应群”反馈“收到”。教育部门要通过校讯通、微信群等自有手段向暴雨红色预警的乡（镇）、区所有学校及师生传播暴雨红色预警信号，发布停课和复课通知。

（五）气象部门发布暴雨红色预警信号后，应及时通过微信、微博等新媒体传播暴雨预警信号。教育部门发布暴雨红色预警信号停课、复课通知后，应及时在教育部门官方网站、微博、微信等渠道传播停课、复课通知信息。

（六）教育部门应当告知教职工、学生、家长获取暴雨预警信号和停课、复课通知的渠道。

五、保障措施

（一）各级教育部门和气象部门要加强沟通合作，定期召开联席会议，总结工作经验，分析存在问题，并及时报上级教育和气象部门。

（二）教育部门要根据本细则，指导学校制定暴雨应急预案，加强科普宣教和应急演练，增强广大家长、学生避险意识，确保在暴雨灾害中科学避险、有效避险。

（三）各级教育部门和气象部门要根据实际情况建立极端暴雨天气预警工作联系人制度，指定专人负责极端暴雨天气预警联络工作。各级教育部门于4月6日前将极端暴雨天气预警联系人和预警信息接收人信息收集汇总后报送同级气象部门纳入气象决策服务云MAS短信平台。同级教育和气象部门于每年4月8日前对联系人和预警信息接收人进行更新确认，并报上级气象部门备案。

（四）教育部门需建立24小时应急值班制度，及时有效接收气象部门发布的暴雨预警信号，并及时发布暴雨红色预警信号停课通知。

（五）高等院校等参照本实施细则，自行制定具体应对计划，明确应对措施。

本实施细则自2022年4月1日起施行。

- 附件：
1. 关于做好极端天气安全防范工作要求
 2. 三门峡市暴雨红色预警信号停课安排指引
 3. 三门峡市暴雨极端天气停课安排工作联系方式

附件 1

关于做好极端天气安全防范工作要求

为进一步做好暴雨、暴雪、低温冰冻等极端天气条件下我市广大师生安全防范工作，提高安全防范意识，掌握必备安全技能，学习常用安全知识。根据《河南省教育厅 河南省气象局关于在暴雨红色预警条件下实行停课措施的通知》（教安全〔2022〕51号）文件精神，现就做好极端天气下安全防范工作要求如下：

一、认真做好气象预警信息发布。各地气象部门要在日常工作中加强对极端天气的监测预报预警，及时发布气象灾害预警信号。各地、各学校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和政治站位，确定专人接收气象部门极端天气预警信息，经本地本单位主要领导同意后，方可转发极端天气预警信息。通过校园广播、微信公众号、微博、电子屏、校讯通等平台扩大极端天气预警信息覆盖面，确保每一位师生都能及时有效知晓每天气象预警信息。凡是有校车的单位在接到极端天气预警信息后，校车立即封存停运，避免发生安全事故。

二、加强气象灾害安全防范。各地、各学校要结合实际，修订完善极端天气应急预案，重点做好学校校舍、公共设施等安全防范工作，落实主体责任，采取多种措施，保障校园安全。要常态化排查风险隐患，对学校存在的安全隐患和问题，在确保安全

的前提下，及时进行整治，避免酿成安全事件或事故。积极推动气象预警信息发布与校车车载安全系统对接，及时有效发布气象预警信息，确保每位驾乘人员人身安全和身心健康。

三、加大气象知识宣传教育。各地、各学校要持续强化对学生的安全宣传教育，在日常工作中加大气象法规、气象科普知识、防灾减灾理论学习宣传力度，利用学校教育和课后兴趣特色服务，将气象法律法规知识融入校园科普和师生学法用法活动，要积极邀请气象、消防、应急管理等部门专业人士进校园，扎实开展气象法规、防灾减灾专业知识宣讲活动，切实增强广大师生防灾减灾自救能力。

四、扎实开展气象知识进行校园系列活动。各地、各学校通过开设小小气象台、我是气象播报员、设立气象预报专栏、邀请气象专家进校园宣讲、开展气象灾害警示教育、创建气象灾害安全教育示范校等活动，寓教于乐，通过学习气象知识去亲身体验活动效果，通过亲身体验来印证学习效果，学与用有效融合，达到气象知识入脑、入心、学以致用。

附件 2

三门峡市暴雨红色预警信号停课安排指引

一、气象部门发布暴雨红色预警信号示例（以*市为例）

标题	内容	发布单位和时间
*市暴雨红色预警信号	在过去的*小时，*区、*区降雨量已达*毫米，且预计降雨可能持续。*市气象台于2022年*月*日*时*分发布暴雨红色预警信号。	*市气象台 2022年*月*日*时*分发布

二、教育部门发布暴雨红色预警信号停课通知示例（以*市为例）

标题	内容	发布单位和时间
*市暴雨红色预警信号停课通知	在过去的*小时，*区和*区降雨量已达*毫米，且预计降雨可能持续。*市气象台于2022年*月*日*时*分发布暴雨红色预警信号。 *市教育局宣布：*区和*区学校*日下午停课。	*市教育局 2022年*月*日*时*分发布

三、极端暴雨天气影响下停课安排及应当采取的措施

当地气象部门发布暴雨红色预警信号时间	对应区域停课安排	学校应当采取措施	学生应当采取措施
8:00 前发布	所有学校当天停课至红色预警信号解除为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将停课消息通知到学生和家长 2. 确保校舍开放，保障可能到校的学生的安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未启程上学的学生不必到校上课 2. 上学途中的学生应就近选择安全场所躲避 3. 已到校学生服从学校安排
8:00-12:00 发布	所有学校上午继续上课，下午停课至红色预警信号解除为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确保校舍开放，保障在校学生的安全 2. 留意最新预警信号和停课安排通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未启程上学的学生不必到校上课 2. 已到校学生服从学校安排 3. 留意最新预警信号和停课安排通知
12:00-下午上课前发布	所有学校下午停课至红色预警信号解除为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将停课消息通知到学生和家长 2. 确保校舍开放，保障在校和下午可能到校学生的安全 3. 留意最新预警信号和停课安排通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未离校的学生留在学校服从安排 2. 未启程上学的学生不必到校上课 3. 上学、放学途中的学生应就近选择安全场所躲避 4. 留意最新预警信号和停课安排通知
下午上课后发布	所有学校继续上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确保校舍开放，保障在校学生的安全 2. 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方可安排学生回家 3. 留意最新预警信号和停课安排通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未启程上学的学生不必到校上课 2. 在校学生服从学校安排 3. 上学、放学途中的学生应就近选择安全场所躲避 4. 留意最新预警信号和停课安排通知

附件 3

三门峡市暴雨极端天气停课安排工作联系方式

单位	联系人	职务	办公电话	传真	手机号	备注
三门峡市教育局						

注：该信息内容每年 4 月 1 日前更新，并纳入同级气象部门决策服务短信平台。

三门峡市气象台 24 小时应急值班电话：0398-2181362

